

臺北市 112學年度國民中學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五版。
- 二、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112學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特殊教育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工作上所需具備之法規和知識。
- 二、增進特殊教育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對特教學生的需求提供服務時之品質。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伍、研習對象：

- 一、對本研習內容有興趣之臺北市國中教育階段普通班教師。
- 二、尚未參加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相關研習之臺北市國中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教師或特殊教育業務承辦人。
- 三、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

陸、研習時間：本研習為線上研習，開放影片觀看和作答線上題目時間，自112年09月21日（四）上午8點起，至112年12月20（三）下午5點止。

柒、研習主題：

研習名稱	講座	加入課程方式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	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邱春瑜 教授	1.酷課 OnO 線上教室的 課程訪問碼：BFQ68K1V8U0K 或者 2.邀請連結 https://ono.tp.edu.tw/course/join/BFQ68K1V8U0K 或者 3.掃描 QR code 

捌、研習方式：本線上研習，敬請老師以下面步驟進行報名參與課程。

- 一、本研習利用平台為「臺北酷課雲-酷課 OnO 線上教室」，進入課程後可以直接進行研習，無須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或薦派。
- 二、先於網路瀏覽器輸入前項所列之「課程網址」（或掃描 QR code）進入頁面，由「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入口」進行登入。
- 三、請務必以「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服務」（非教育部所屬之教育雲端或其他方式）的帳號、密碼登入，未來才能對應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的研習時數認證。
- 四、請依序完成：「觀看各段影片皆達80%以上」，「課後測驗得分80分以上」，「填寫回饋表」等要求，即可完成研習。

玖、研習時數：

- 一、教師於112年12月20日（三）下午5點前參與研習，並通過上述研習要求者，始核發3小時特教研習時數。
- 二、敬請完成研習並達成前述核予研習時數標準之教師，在酷課 OnO 線上教室中，點選瀏覽器頁面中左上角的「應用中心」，再點選「時數認證申請」，就可以進入時數認證申請頁面，再由手動按「上傳」本次研習時數。
- 三、教師完成觀看線上課程並上傳時數後之次日，可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查詢核定之研習時數，請教師耐心等待。

壹拾、注意事項：

- 一、若有課程內容及研習要求問題，請洽詢東區特教資源中心02-27320800分機702。
- 二、帳號登入及研習時數上傳問題，請洽詢數位學習教育中心02-27535316分機250。
- 三、研習時數核定問題（如酷課雲臺北教師 e 學苑平台已顯示完成時數上傳，而查詢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發現沒有時數...等），請洽詢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客服28616942分機235或238。

壹拾壹、本計畫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支應。